附件2：

**2020年度澧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澧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为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属县城管局下的二级预算单位。根据编委核定，我单位内设机构10个，全额拨款事业编制85名。2020年年初有在职职工74人，退休人员68人。中途退休2人，调出1人，退休人员中死亡1人，年末在职人员71人，退休人员69人。

（二） 单位主要职责

1、管理园林绿化，美化城市环境。绿化规划建设与管理，绿化工程建设指导和管理，风景名胜区审查建设和管理及审批，广告设置与管理，绿色图章审批，规划绿线划定，绿化用地控制，义务植树和绿化达标组织，古树名木鉴定和保护，县城游乐设施管理。

2、推进园林养护市场化稳步进行，对养护公司进行指导、考核。

3、县委、县政府及其他主管部门交办的工作。

二、部门财务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0年本年支出1738.6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1738.65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100%。

1. 部门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1709.0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1947.69万元减少12.25%。其中基本支出决算数683.0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783.98万元减少12.87%；项目支出决算数1025.9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1163.71万元减少11.84%。

1. “三公经费”支出使用和管理情况

2020年三公经费支出3.30万元，比上年3.70万元减少0.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30万元，比上年3.37万元减少0.07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比上年0.33万元减少0.33万元。

三、部门绩效目标

部门绩效总目标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① 完成城区约100多万平方米的园林绿化养护工作和城区行道树、其他苗木的补植；② 完成5个公园广场内园林设施设备维护：其中主要包括公厕9座，园灯约1000盏，仿古亭4个，儿童乐园3个，以及仿古桥、护栏、健身器材、给排水设施等若干；③完成街头绿地建设2处；④完成了2020年的县城春节美化工程；⑤完成了县城西北入口及绕城北线的绿化工程。⑥完成园林养护市场化以外的其他临时县城重点部位花卉和园林绿化；⑦按标准保障职工工资福利待遇，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主动性； 及时完成党建、扶贫、创建等各项中心工作。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我中心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按县财政局有关文件精神，坚持“谁花钱，评价谁”的评价原则，将部门年初预算细化到各室，明确专人负责，及时组织自评自查。

五、综合评价结果

 较好的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充分发挥园林建设的作用，美化了人居环境，提高了县城生态环境，提升了城市品位和城市魅力。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从整体情况来看，我中心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

 随着社会的发展，市民对生态环境的幸福指数的提高，绿化工作任务越来越繁重，加之部分绿化建设存在不可预见性，致使增加了一些绿化建设等临时性紧急工作任务，导致预算需要调整。

八、有关建议

 将预算财务分析常态化，定期做好预算支出财务分析，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保障工作有序开展，确保财政资金投入发挥最大化效益。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入 | 13 | 预算配置 | 13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5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局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5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8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8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8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6.8 |
| 过程 | 61 | 预算执行 | 20 | 预算完成率 | 5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4..0　 |
| 预算控制率 | 5 | 预算控制率=0，计5分；0-10%（含），计4分；10-20%（含），计3分；20-30%（含），计2分；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100%。 | 　5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 。该指标以2015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100% 。该指标以2015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5 |
| 预算管理 | 41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8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8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6 |
| 过程 | 61 | 预算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各种财务规章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并得到有效执行。 | 7.8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资金使用符合要求 | 　5.8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5　 |
| 产出及效率 | 26 | 职责履行 | 8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8 | 根据绩效办2015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500）\*8 | 按上级部门考核完成任务 | 　7.8 |
| 履职效益 | 6 | 经济效益 | 6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
| 社会效益 | 　6 |
| 12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 　6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6 |
| 合计 | 100 |  | 100 |  | 100 |  |  | 97.20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2020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74　 | 71　 |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19年决算数** | **2020年预算数** | **2020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3.70万元　 | 14万元　 | 3.30万元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3.37万元　 | 5.0万元 | 3.30万元 |
| 其中：公车购置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3.37万元　 | 5.00万元　 | 3.30万元 |
|  2、出国经费 | 　 | 　 | 　 |
|  3、公务接待 | 0.33万元　 | 9.00万元　 | 　 |
| 项目支出： | 　 | 　 | 　 |
|  1、2018年春节美化 | 136.50万元 | 　 | 　 |
|  2、城维护日常费用 | 59.08万元 | 　 | 　 |
|  3 、三改四化移树 | 　20.00万元 | 　 | 　 |
|  4、 | 9.37万元 |  |  |
|  5、园林养护市场化 | 533.48万元 |  |  |
|  6、2019年春节美化工程款 |  | 150.00万元 | 132.12万元 |
|  7、城区园林设施设备维修维护 |  | 130.00万元 | 106.01万元 |
| 8、 2020年春节美化工程 |  | 300.00万元 |  |
| 9县城西北入口及绕城北路北侧绿化工程 |  | 951.00万元 |  |
| 10、绕城北线南侧20米宽带状绿化深化设计 |  | 100万元 |  |
| 11、2018年春节美化尾款 |  | 59.80万元 |  |
| 12、城维园林花卉 |  | 20.00万元 | 29.59万元 |
| 13、创园林县城经费 |  | 40.00万元 |  |
| 14.羊儿山煤矿、赤峰煤矿 |  |  | 18.90万元 |
| 15、2019年县城绿化市场化养护 |  | 245.16万元 | 116.66万元 |
| 16、2020年县城区绿化市场化养护 |  | 897.95万元 | 643.78万元 |
| 17、城维日常费用 |  |  | 8.5万元 |
| 公用经费 | 　 | 6.00　 | 5.00　 |
| 其中：办公经费 | 　 | 6.00　万元 | 1.00万元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 5.5　万元 | 　 |
| 会议费、培训费 | 0.13万元 | 　 |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1633.00万元　 | 707.62万元　 |
|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 | —— | 1947.69万元　 | 1738.65万元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20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 　 | 　 |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除专项资金和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等；“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